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土地现状调查公告

泽调查〔2021〕第23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相关规定，依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2020）第2号，我局于2021年5月20日组织金村镇水东村等相关人员对位于丹河新城金村起步区范围内拟征收土地进行现状调查，现将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公告如下：

一、土地情况：

土地权利人	被征收土地现状地类		土地面积	
			公顷	合（亩）
水东村 村民委员会	农用地	旱地	2.2575	33.86
		水浇地	3.2737	49.11
		田坎	0.5411	8.12
		果园	0.0367	0.55
		农村道路	0.1709	2.56
		小计	6.2799	94.20
	建设用地	村庄	3.2379	48.57
		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0.0133	0.20
		小计	3.2512	48.77
合计		9.5311	142.97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以上土地现状调查成果存在异议，均可在公告之日起5日内向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反映（联系人：韩素霞，联系电话：0356-2223389 2224037）。公告期满，无异议的，我们将对上述调查成果予以确认，办理土地征收相关手续。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土地现状调查公告

泽调查〔2021〕第 2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相关规定，依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2020）第 2 号，我局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组织金村镇赵庄村等相关人员对位于丹河新城金村起步区范围内拟征收土地进行现状调查，现将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公告如下：

一、土地情况：

土地权利人	被征收土地现状地类		土地面积	
			公顷	合（亩）
赵庄村 村民委员会	农用地	旱地	1.8316	27.48
		田坎	0.1615	2.42
		农村道路	0.0974	1.46
		设施农用地	4.4302	66.45
		小计	6.5207	97.80
	未利用地	其他草地	0.0667	1.00
合计			6.5874	98.81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以上土地现状调查成果存在异议，均可在公告之日起 5 日内向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反映（联系人：韩素霞，联系电话：0356-2223389 2224037）。公告期满，无异议的，我们将对上述调查成果予以确认，办理土地征收相关手续。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土地现状调查公告

泽调查〔2021〕第 25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相关规定，依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2020）第 2 号，我局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组织金村镇水北村等相关人员对位于丹河新城金村起步区范围内拟征收土地进行现状调查，现将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公告如下：

一、土地情况：

土地权利人	被征收土地现状地类		土地面积	
			公顷	合（亩）
水北村 村民委员会	农用地	旱地	2.6634	39.95
		田坎	0.2349	3.52
		农村道路	0.0116	0.18
		设施农用地	0.0715	1.07
		小计	2.9814	44.72
	建设用地	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0.0266	0.40
		村庄	2.7576	41.36
		小计	2.7842	41.76
	未利用地	其他草地	0.0200	0.30
合计			5.7856	86.78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以上土地现状调查成果存在异议，均可在公告之日起 5 日内向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反映（联系人：韩素霞，联系电话：0356-2223389 2224037）。公告期满，无异议的，我们将对上述调查成果予以确认，办理土地征收相关手续。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土地现状调查公告

泽调查〔2021〕第26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相关规定，依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2020）第2号，我局于2021年5月20日组织金村镇水西村等相关人员对位于丹河新城金村起步区范围内拟征收土地进行现状调查，现将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公告如下：

一、土地情况：

土地权利人	被征收土地现状地类		土地面积	
			公顷	合（亩）
水西村 村民委员会	农用地	旱地	7.0746	106.12
		田坎	0.6240	9.36
		农村道路	0.1959	2.94
		小计	7.8945	118.42
	建设用地	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0.0266	0.40
	未利用地	其他草地	0.0267	0.40
合计			7.9478	119.22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以上土地现状调查成果存在异议，均可在公告之日起5日内向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反映（联系人：韩素霞，联系电话：0356-2223389 2224037）。公告期满，无异议的，我们将对上述调查成果予以确认，办理土地征收相关手续。



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土地现状调查公告

泽调查〔2021〕第 27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相关规定，依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2020）第 2 号，我局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组织金村镇管院村等相关人员对位于丹河新城金村起步区范围内拟征收土地进行现状调查，现将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公告如下：

一、土地情况：

土地权利人	被征收土地现状地类		土地面积	
			公顷	合（亩）
管院村 村民委员会	农用地	水浇地	0.7668	11.50
		田坎	0.0640	0.96
		小计	0.8308	12.46
	建设用地	公路用地	0.0048	0.07
合计			0.8356	12.53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以上土地现状调查成果存在异议，均可在公告之日起 5 日内向泽州县自然资源局反映（联系人：韩素霞，联系电话：0356-2223389 2224037）。公告期满，无异议的，我们将对上述调查成果予以确认，办理土地征收相关手续。

